

证券代码：831701 证券简称：万龙电气 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苏州万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4 月 24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王志刚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董事长王立权因出差缺席，经公司董事会王志刚、贺寿坤、程玉标和乔保武推选王志刚为主持人。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会议召开不存在尚需相关部门批准的情形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2,555,363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.51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3 人，董事王立权、王磊、唐晓泉、乔保武因出

差缺席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，监事徐达因出差缺席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在充分征求董事意见的基础上，拟定了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报告详细介绍了 2022 年度董事会尽职尽责情况、董事会的主要工作、经营成果、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2,555,36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2,555,36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上发布的《苏州万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4）和《苏州万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2,555,36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2 年财务实际和审计情况，编制了《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2,555,36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在遵循法律、法规和公司制度等有关规定前提下，公司根据对 2023 年市场分析确定了经营目标，本着求实、稳健的原则，编制了《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2,555,36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

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大信审字[2023]第 15-00007 号《审计报告》，2022 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总额为人民币 9,979,324.91 元，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是 16,241,705.60 元。

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以公司总股本 82,000,000.00 股为基数，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人民币 1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分配利润人民币 8,200,000.00 元（含税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2,555,36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聘请的 2022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已对公司 2022 年财务情况进行了审计，并出具了苏州万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（审计报告编号：大信审字[2023]第 15-00007 号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2,555,36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保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，公司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3 年度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发布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2,555,36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苏州万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0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762,3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关联股东王志刚、纪娟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格联律师事务所
- (二) 律师姓名：吴强、王玥
- 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资格、会议审议事项和表决程序、会议表决结果均符合我国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苏州万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苏州万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3 年 4 月 24 日